

附件:

新北市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研習(五峰國中場)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技術及職業教育法
- 二、新北教技字第 1070542232 號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增進國小教師對職業與工作世界之認識。
- 二、培育良好工作態度與建立正確職業價值觀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辦理單位：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

伍、實施對象

- 一、新北市國民小學教師

陸、辦理期程/方式

場次	日期	課程職群	講師	對象
1	11.14(三) 13：00~16：00 (12：50 開始報到)	應用外語職群- 日本文化體驗 (浴衣體驗等)	宋書瑀老師(稻江護家)	全市國小 教師

※地點：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職探教育中心

柒、報名及相關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欲參加者，請逕至**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務行政系統**
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/>)「教師研習系統/本次研習名稱」項下報名。
- 二、**報名時間至各場研習辦理時間前一週五 17：00 截止**，並於隔日公告錄取者，錄取名單公告於上述網址，不另行通知，錄取者得予以公假出席(課務自理)。
- 三、本研習須簽到、退；全程參加者依研習場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**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15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**請參加者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疑義，請逕洽承辦單位查詢，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- 四、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。孕婦、身心障礙、行動不便及其他需特別服務者，請於研習前三日來電告知，以利承辦學校協助安排。
- 五、**研習學校不提供停車位**，建議與會人員搭乘大眾交通系統前往研習會場；如開車或騎車前往者，請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

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